

原株洲市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2018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原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他

第一部分

原株洲市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食品（含食品添加剂、酒类食品、保健食品，下同）、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市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中长期规划和安全管理规划并监督实施；推动建立落实食品药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市、县市区人民政府负总责的机制，建立全市食品药品重大信息直报制度，着力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

（二）负责权限内食品、药品、医疗器械行政审批工作；建立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制定食品安全检查年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并组织落实；参与制定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并开展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负责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广告内容的监测。

（三）负责监督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负责监督、检查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监督实施医疗单位制剂生产（配制）的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负责化妆品监督管理。

（四）组织实施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组织查处食品药品违法违规行为；组织开展相关质量抽验；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五）负责放射性药品、麻醉药品、毒性药品及精神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监督管理工作。

（六）负责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负责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

（七）负责建立食品药品安全信息统一发布制度，依法公布食品药品安全日常监管信息和有关重大信息；负责制定全市食品药品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八）负责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开展与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有关的交流与合作，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九）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推动健全协调联动机制；督促检查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市有关部门履行食品药品安全管理职责并负责考核评价。

（十）指导各县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十一）承办市人民政府以及市食品安全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原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新闻宣传科）、综合协调科（应急理科）、人事教育科、财务科、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科）、食品生产监管科、食品流通监管科（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科）、餐饮食品监管科、药品注册安全监管科、药品市场监管科、医疗器械监管科。原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城区设立天元分局、芦淞分局、荷塘分局、石峰分局 4 个派出行政机构（正科级）。

纳入财政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原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 株洲市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3. 株洲市药品审评认证与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二) 决算单位构成。原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原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以及所属单位。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原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原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决算、株洲市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决算、株洲市药品审评认证与不良反应监测中心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额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额
		1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346.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7.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307.12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536.8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7,294.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7,653.31	本年支出合计	50	7,838.0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337.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53.21
	26			53	
总计	27	7,991.30	总计	54	7,991.30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度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8年度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7,653.31	7,346.18	0.00	0.00	0.00	0.00	307.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86	53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9.31	49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62	11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1.28	71.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41	31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7.55	3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55	3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109.44	6,802.32	0.00	0.00	0.00	0.00	307.1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6,741.43	6,434.31	0.00	0.00	0.00	0.00	307.12
2101001	行政运行	3,933.53	3,93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2.89	1,12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012	药品事务	490.47	49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014	化妆品事务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015	医疗器械事务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016	食品安全事务	432.06	43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730.84	423.72	0.00	0.00	0.00	0.00	307.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7.51	36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19	21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54	6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78	80.78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838.09	4,875.90	2,962.1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86	536.8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9.31	499.3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62	115.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1.28	71.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41	312.4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7.55	37.5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55	37.55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294.23	4,339.04	2,955.18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1010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6,926.22	3,971.53	2,954.68	0.00	0.00	0.00
2101001	行政运行	3,933.53	3,933.53	0.00	0.00	0.00	0.00
210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2.89	0.00	1,122.89	0.00	0.00	0.00
2101012	药品事务	490.47	0.00	490.47	0.00	0.00	0.00
2101014	化妆品事务	0.64	0.00	0.64	0.00	0.00	0.00
2101015	医疗器械事务	31.00	0.00	31.00	0.00	0.00	0.00
2101016	食品安全事务	432.06	0.00	432.06	0.00	0.00	0.00
2101099	其他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915.62	36.00	877.62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7.51	367.5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19	219.1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54	67.5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78	80.78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46.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7.00	7.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536.86	536.86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6,802.17	6,802.1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7,346.18	本年支出合计	49	7,346.03	7,346.0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15	0.1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7,346.18	总计	54	7,346.18	7,346.1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7,346.03	4,875.90	2,470.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0.00	7.00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7.00	0.00	7.00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7.00	0.00	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86	536.8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9.31	499.31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62	115.6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1.28	71.2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41	312.41	0.00
20808	抚恤	37.55	37.5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55	37.55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802.17	4,339.04	2,463.1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50	0.00	0.5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50	0.00	0.50
21010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6,434.16	3,971.53	2,462.63
2101001	行政运行	3,933.53	3,933.53	0.00
210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2.89	0.00	1,122.89
2101012	药品事务	490.47	0.00	490.47
2101014	化妆品事务	0.64	0.00	0.64
2101015	医疗器械事务	31.00	0.00	31.00
2101016	食品安全事务	432.06	0.00	432.06
2101099	其他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423.57	38.00	385.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7.51	367.5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19	219.1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54	67.5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78	80.7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70.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6.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63.75	30201 办公费		130.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55.52	30202 印刷费		32.7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82.07	30203 咨询费		15.95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痉效工资		0.48	30205 水费		13.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2.24	30206 电费		65.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9.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9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83.5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7	30211 差旅费		24.8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4.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272.75	30213 维修（护）费		104.3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33	30214 租赁费		0.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8.67	30215 会议费		12.1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46.56	30216 培训费		2.9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66.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5.2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7.3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6.6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6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6.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867.31	30229 福利费		49.0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9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6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4.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68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006.9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

部门：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76.00	0.00	99.50	0.00	99.50	76.50	93.71	0.00	88.19	0.00
								88.19	5.5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2018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7653.31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3.92%，支出总计 7838.09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20.5%。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的增加，使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二是追加的项目经费较上年有所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 7653.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46.18 万元，占 95.99%；其他收入 307.12 万元，占 4.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支出 7838.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75.9 万元，占 62.21%；项目支出 2962.18 万元，占 37.7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346.18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3.37%；支出总计 7346.03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3.36%。主要原因是临聘人员增加，加大宣传力度，食品药品安全科普知识宣传项目金额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46.03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3.54%。主要原因是临聘人员增加，加大宣传力度，食品药品安全科普知识宣传项目金额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46.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 万元，占 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86 万元，占 7.3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802.17 万元，占 92.59%，三类合计占 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948.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4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款）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126.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62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离退休干部去世。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58.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2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财政追加的离退休人员的综治奖等人员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12.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2.41 万元。严格按预算进行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有两位在职员工去世。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财政追加了计划生育事业专项经费。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3721.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3.5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财政追加了增人增资金额、综治奖以及科目调整。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107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2.8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使用了部分科目调整以及以前年度结转。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0.4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财政追加了药品检测仪器购置经费。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化妆品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省局拨付的省级食品药品监管专项资金。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1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上年结转的食品药品监管专项资金。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32.0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政府工作安排追加的“明厨亮灶”和“电子处方”项目以及食品药品网格式监管资金项目的工作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23.5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追加的食品药品监管专项资金、中央补助地方药监部门公共卫生专项及省级专项资金、中央补助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经费、省级食品药品监管专项资金。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219.6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19.19 万元, 严格按年初预算进行支出。

1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68.0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7.54 万元, 严格按年初预算进行支出。

1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8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78 万元，严格按年初预算进行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75.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868.9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9.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 1006.9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0.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2%，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76.5 万元，支出决算 5.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与上年相比减少 29.15 万元，减少 84.0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 99.5 万元，支出决算 88.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

原因是加强了公务用车的管理。与上年相比减少 16.13 万元，减少 15.4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执行到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52万元，占5.89%，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8.19万元，占94.11%。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52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30批次、来宾520人次，主要是业务工作考察调研、检查指导、学习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8.1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8.19万元，主要是公务车辆维修维护、油料、保险等支出，截止2018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7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支出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2.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06.9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减少143.7万元，降低12.49%。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经费开支。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2.15万元，用于召开全市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会议会议，人数约180人；各项食品药品业务及稽查执法工作会议，次均参加人数约40人。

2019年本部门开支开支培训费2.95万元，主要是用于食品药品监管人员外出参加培训费用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78.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48.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8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48.6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3.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70.3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2.1%。（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18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五）其他事项

因机构改革，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 月撤销，与原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原株洲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合并组建成立株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时间为 2019 年 8 月，故本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名称为“原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第五部分

其他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原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负责人：李余粮
年末职工人数： 180 人 (人员编制： 224 人)	年末资产总额： 3242.16 万元； 负债总额： -47.3 万元
年度预算收支情况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7653.31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3.92%，支出总计 7838.09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20.5%。其中：基本支出 4875.9 万元，占 62.21%；项目支出 2962.18 万元，占 37.79%。
年度支出情况分析说明 (重点说明贯彻落实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降低一般运行经费、加强项目支出管理等方面的成绩、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本年收入 7653.31 元，其中：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46.18 万元，占 95.99%；其他收入 307.12 万元，占 4.01%。支出总计 7838.09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20.5%。其中：基本支出 4875.9 万元，占 62.21%；项目支出 2962.18 万元，占 37.79%。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93.71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46.76%，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公务接待费 5.52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92.78%，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接待人数、标准。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1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金额 0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11.37%，主要原因是加强了公务用车的管理。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总计 144.87 万元，与之比较，2018 年度下降 35.3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了 100%，原因是 2018 年无人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下降 15.46%，主要原因加强了公务用车的使用管理；公务接待费下降 84.08%，主要是严格控制接待人数、标准。

整体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党委政府下达的年度工作任务及本部门发展规划实施情况，描述年度内单位使用财政资金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p>（一）坚持高位推进，示范创建稳步推进。将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作为中心工作来谋划，精心组织各项筹备工作。</p> <p>（二）坚持创新突破，监管水平逐步提升。不断创新监管手段，加强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提质改造了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在城区建设 52 个快检实验室，涵盖了城区 80%以上的流通领域，基本形成以市检验所为主、第三方机构为辅的专业权威检测，基层场所和快检车的快检筛查，以及重点单位的快检自查相互融合的“三位一体”检验检测体系。完善“智慧食药监”项目，全面启动网格化监管，出台了《株洲市食品药品安全网格化监管工作管理办法（暂行）》，明确了网格化管理机构及职责、信息处理流程、督查与考核办法，截止目前，已录入有效企业信息 8055 条，其中投诉 933 条，已处置 718 条。发挥行业协会作用，指导药品行业协会、医疗器械行业协会、餐饮行业协会开展一系列有声有色的行动，成为食药监管好助手。</p> <p>（三）坚持问题导向，监管执法更加精准。在日常监管上。按照监管“全覆盖”的要求，深入推进食品药品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扎实开展食品药品领域平安稳定风险排查整改工作，共检查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主体 49463 户，发现处置风险隐患 4004 处，逐步实施动态分类管理，实行风险分级管控。在抽验监测上。完成省级、市级食品（食用农产品）抽检 10607 批次，其中，检出不合格食品 201 批次，全部核查处置到位；药品监督抽检 527 批次，检出不合格品 50 批次，不合格率 9.5%，食品药品抽检完成进度在全省名列前茅，不合格样品检出率全省排名第一。全面实施药品不良反应市县乡三级监测体系建设，承办了全省药品安全监测工作暨基层监测网络规范化建设会议，共上报本年度共上报 ADR 报告 4135 份、MDR 报告 1266 份、药物滥用报告 1778 份、化妆品报告 512 份，全部超额完成省里任务。在专项整治上。扎实开展“护源”、“护康”、“护苗”、“护老”、“护工”行动、食品安全“双十”专项执法整治行动、“一桌餐”“私房菜”无证无照餐饮单位专项治理、非洲猪瘟防控等专项整治，共责令整改 4004 家，停产停业 64 户，撤销药品零售企业 GSP 认证证书 3 张，取缔“黑工厂、黑作坊、黑窝点” 63 个。在稽查办案上。全市办结案件 1265 起，移送司法机关案件 30 起，上报重大案件 24 起，省级挂牌督办案件 4 起。在安全保障上。2018 年中国田径大奖赛（株洲站）暨青奥会选拔赛、2018 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之“嘉克杯”国际焊接大赛、2018 第六届湖南省艺术节、美术展、文化创意产品成果展、2018 全国围棋锦标赛、2018 中</p>
---	---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党委政府下达的年度工作任务及本部门发展规划实施情况，描述年度内单位使用财政资金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p>华食祖炎帝文化节、第二届神农中医药发展论坛、湖南省第十一届大学生运动会、全国“双创”活动、各类全市性综合会议等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没有发生一起食品安全事件。</p> <p>（四）坚持服务优先，民生福祉持续改善。解民忧。深入实施“最多跑一次”改革，54项改革事项全部实施，办理时限由原来的10-15个工作日统一压缩至2个或3个工作日，解决了企业多跑路的问题，释放了市场活力。惠民生。完成3项市“民生100工程”民生实事。城区有277家连锁药店安装“推广电子处方”系统，为全年目标的139%，提供免费药学服务近25万人次，产生电子处方15万余笔，保障了群众用药安全。“农贸市场、大型超市快检”完成22万批次，超过全年目标47%，保障了市民的“菜篮子”安全。大力实施“餐饮质量安全提质工程”，完成明厨亮灶1189家，为年度目标118.9%，让消费者看得清楚、吃得放心。帮民困。扎实开展产业项目建设年活动，坚持每月一调度、一通报、一公示，共为企业解决10个实际问题，支持千金湘药、千金协力等企业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指导瑞邦、恒天生物、扶阳三家企业完善GMP，帮助津湘药业、裕农蔬菜顺利获得省局许可。</p> <p>（五）坚持共治共享，社会氛围日趋浓厚。加大宣传力度。巩固市局官网、“株洲食事药闻”微信公众号等宣传阵地，开通了株洲市食药监局官方微博，各类平台点击量超过200万人次；拍摄了《株洲食药监的24小时》宣传片；开展了“我是食安小卫士”、“食品安全伴随你我他”主题征文比赛等活动；组织了3场新闻发布会、新闻通气会；策划实施了食品安全宣传周、“护苗”行动、“最多跑一次”和食盐体制改革等特色亮点工作系列专题报道，在《中国医药报》、《三湘都市报》、株洲日报、晚报、株洲电视台等媒体报道1038篇次，发放宣传册10万余份。回应群众诉求。及时办理腾飞书记批示社情民意1件，及时办结人大建议、政协提案5件，办理湖南省政协云平台微建议4件，办理结果、办理态度满意度100%。及时办结来电来访3030件，办结率100%。加强信息公开。依法及时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抽检等监管执法信息430期，6611条。</p>
---	--

2018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食品药品监督抽样专项经费及农贸市场、超市快检经费

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绩效目标)	<p>向公众提供健康安全的食品是食品生产经营者必须承担的法律义务，同时也是各级政府必须履行的行政职责。我市食品快检工作本质上属于政府的食品安全风险筛查行为，但我们根据农贸市场行业公益性特征，秉着“资源整合、数据共享”原则，把政府的风险筛查行为与企业的食品安全自检行为有机结合起来，形成了由政府主导，企业参与，第三方独立执行的运作模式，既能体现企业的诚信担责，又充分反映政府的民生关怀。</p> <p>我市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体系建设我们采取“建快检室”+“设备、人员、耗材整体打捆服务外包”的运作模式，即土建部分由政府主导，把好选址定点和设计装饰关，统一装饰风格、统一标牌标识、统一配置要求，搞好快检室建设；在快检服务方面，由我方按量计价，承包方自配仪器设备耗材，自行组织人员，按要求完成快检任务，使农产品快速检测室和快检体系作为株洲市城市食品安全的防护网。</p> <p>按照工作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决定选择 43 家农贸市场、22 家大型超市开展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p>
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18 年大型超市和农贸市场快检项目共投入资金 5117148.1 元，其中检测投入资金 4661995.1 元，快检室项目建设投入资金 455153 元。农贸市场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由中检达元承担、大型超市的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由云天承担。2018 年，两家机构共计完成食品安全快速检测 222819 批次，其中 222384 批次快检结果显示合格、435 批次快检结果显示不合格，总体合格率为 99.80%。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18 年，中检达元完成农贸市场快检共 157863 批次，合格 157458 批次、不合格 405 批次，合格率为 99.74%；云天完成大型超市快检共 64956 批次，合格 64926 批次、不合格 30 批次，合格率为 99.95%。2018 年，蔬菜、水果、水产品、畜禽肉类等食用农产品完成 201889 批次，其中：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完成 142168 批次，合格 141770 批次，合格率 99.72%；大型超市任务中食用农产品完成 59721 批次，合格 59693 批次，合格率为 99.95%。2018 年，干货、水发水产品及豆制品、食用油、米面制品、肉制品等其他食品完成 20930 批次，其中：农贸市场其他食品完成 15695 批次，合格 15688 批次，合格率 99.96%；大型超市任务中其他食品完成 5235 批次，合格 5233 批次，合格率为 99.96%。2018 年，快检发现不合格食品共计 435 批次，其中：农贸市场快检不合格 405 批次，下架销毁不合格品 6656.19 公斤；大型超市快检不合格 30 批次，下架销毁不合格品 265.676 公斤。

项目组织 实施情况	<p>2018 年, 中检达元完成农贸市场快检共 157863 批次, 合格 157458 批次、不合格 405 批次, 合格率为 99.74%; 云天完成大型超市快检共 64956 批次, 合格 64926 批次、不合格 30 批次, 合格率为 99.95%。2018 年, 蔬菜、水果、水产品、畜禽肉类等食用农产品完成 201889 批次, 其中: 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完成 142168 批次, 合格 141770 批次, 合格率 99.72%; 大型超市任务中食用农产品完成 59721 批次, 合格 59693 批次, 合格率为 99.95%。2018 年, 干货、水发水产品及豆制品、食用油、米面制品、肉制品等其他食品完成 20930 批次, 其中: 农贸市场其他食品完成 15695 批次, 合格 15688 批次, 合格率 99.96%; 大型超市任务中其他食品完成 5235 批次, 合格 5233 批次, 合格率为 99.96%。2018 年, 快检发现不合格食品共计 435 批次, 其中: 农贸市场快检不合格 405 批次, 下架销毁不合格品 6656.19 公斤; 大型超市快检不合格 30 批次, 下架销毁不合格品 265.676 公斤。</p>
项目 绩效情况 (项目成 本控制、节 约情况、项 目完成进 度和质量 情况、经济 效益和社 会效果情 况、受益群 众和服 务对象满 意度情况等 等)	<p>(一) 提升了检测能力。全市流通环节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体系建设之前, 市区少数市场建立了快检室, 其快检工作基本上处于“业余”状态, 使用的设备比较低端, 人员也不够专业, 许多项目都没有能力检测, 蔬菜农药残留仅检测有机磷农药一项, 其他例如氨基甲酸甲酯、除虫菊酯类农药残留因技术和设备试剂原因, 没有开展, 肉类也只检测克伦特罗残留, 而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也无法开展, 在“非法添加”这一方面几乎没有开展检测。快检体系建立之后, 引进的 2 个第三方机构都具备资质认定证书 (CMA), 其中广东中检达元还具备实验室认可证书 (CNAS)、农产品检测证书 (CATL); 所采用的设备都是当前较为先进的多功能食品综合分析仪, 具备检测功能齐全、智能程度高、检测环境无限制、人性化设置、无缝数据对接等特征, 其中分光光度比色检测模块和新农残检测模块获国家专利; 所有人员均持有《农产品质检机构检验员证》等快检资质证书, 检测技术专业化程度达到较高水平。</p> <p>(二) 实现了数据共享。之前, 市场快检工作基本上都是“画地为营”、“各自为政”。检测结果的运用仅仅局限于市场内部, 缺乏外部监督; 检测数据没有统一归集, 更谈不上分析运用, 政府每年以“以奖代补”的形式补助给企业 (市场主体) 的资金没有发挥最大效益。快检体系建立之后, 快检工作实现全市一盘棋。每个监测点的快检工作引进第三方独立承担, 确保数据专业、真实、客观、公正; 同时建立工作机制督促引导市场方全程参与, 在事前组织样品送检、事中配合监督第三方操作、事后公示信息以及追溯处理问题产品等方面主动担当, 切实承担起第一责任人的义务; 监管部门改变以前“砸钱办事”的做法, 秉着对财政资金高度负责的态度, 对这项工作实行严格管控, 做到信息数据高效利用。</p> <p>(三) 防范了安全风险。从启动全市城区农贸市场、大型超市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体系建设以来, 2018 年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2 日, 全年共完成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 208292 批次, 其中生鲜蔬菜水果 167886 批次, 生鲜肉类 11918 批次, 水产品 9593 批次, 其他非法添加类 18895 批次。总计合格批次 207896 批次, 不合格批次 296 批, 总体合格率 99.81%。其中不合格批次总计 6802.4 公斤疑似阳性品种, 均在上市前予以销毁。</p>

2018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食品药品许可及监管经费

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绩效目标)	向公众提供健康安全的食品是食品生产经营者必须承担的法律义务,同时也是各级政府必须履行的行政职责。本项目主要用于食品药品生产经营许可;畅通群众举报投诉渠道;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及食品药品安全年度考核;加强日常监督,准确、及时、客观公布相关信息。
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18 年食品药品许可及监管经费预算为 300 万元,食品药品许可及监管项目累计投入 2996563.61 元。支出明细:办公费 468622.71 元,印刷费 42300 元,差旅费 500000 元,维修费 22232.36 元,会议费 137598 元,劳务费 597963.61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2846.93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00 元,办公设备购置 495000 元。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在日常监管上。按照监管“全覆盖”的要求,深入推进食品药品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扎实开展食品药品领域平安稳定风险排查整改工作,在专项整治上。扎实开展“护源”、“护康”、“护苗”、“护老”、“护工”行动、食品安全“双十”专项执法整治行动、“一桌餐”“私房菜”无证无照餐饮单位专项治理、非洲猪瘟防控等专项整治。
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成本控制、节约情况、项目完成进度和质量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情况、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等等)	日常监管,共检查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主体 49463 户,发现处置风险隐患 4004 处,逐步实施动态分类管理,实行风险分级管控。专项整治,共责令整改 4004 家,停产停业 64 户,撤销药品零售企业 GSP 认证证书 3 张,取缔“黑工厂、黑作坊、黑窝点” 63 个。在稽查办案上。全市办结案件 1265 起,移送司法机关案件 30 起,上报重大案件 24 起,省级挂牌督办案件 4 起。

2018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办公用房租赁及基层监管所建设经费

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绩效目标)	城区设立食品药品监管所，分局及监管所全部需要租赁办公场地，购置快检及办公设备等。
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18 年办公用房租赁及基层监管所建设经费预算为 160 万元，食品药品许可及监管项目累计投入 1553763.15 元。支出明细：印刷费 103169 元，电费 77474.24，物业管理费 151602 元，维修费 155784.27 元，租赁费 396007.77 元，劳务费 69726.55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9999.32 元。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天元分局及泰山所、芦淞局及贺家土所、石峰分局及响石所租赁办公场地、食品安全周活动设备租赁。 完善“智慧食药监”项目，全面启动网格化监管，出台了《株洲市食品药品安全网格化监管工作管理办法（暂行）》，明确了网格化管理机构及职责、信息处理流程、督查与考核办法。
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成本控制、节约情况、项目完成进度和质量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情况、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等)	深入实施“最多跑一次”改革，54 项改革事项全部实施，办理时限由原来的 10-15 个工作日统一压缩至 2 个或 3 个工作日，解决了企业多跑路的问题，释放了市场活力。惠民生。完成 3 项市“民生 100 工程”民生实事。城区有 277 家连锁药店安装“推广电子处方”系统，为全年目标的 139%，提供免费药学服务近 25 万人次，产生电子处方 15 万余笔，保障了群众用药安全。“农贸市场、大型超市快检”完成 22 万批次，超过全年目标 47%，保障了市民的“菜篮子”安全。大力实施“餐饮质量安全提质工程”，完成明厨亮灶 1189 家，为年度目标 118.9%，让消费者看得清楚、吃得放心。帮民困。扎实开展项目建设年活动，坚持每月一调度、一通报、一公示，共为企业解决 10 个实际问题，支持千金湘药、千金协力等企业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指导瑞邦、恒天生物、扶阳三家企业完善 GMP，帮助津湘药业、裕农蔬菜顺利获得省局许可。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单位：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药品、保化品、食品监督检验经费

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绩效目标)	<p>食品、药品的安全关系到千家万户，为确保食品药品安全，加强食品药品监管，保护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促进和谐社会建设，营造安定团结的社会环境。做到让人民群众放心，党和政府满意。</p> <p>该项目主要是对药品评价检验性检验，随着检验标准不断更新，检验项目日益增加，检验方法的探索研究，今后的检验任务将更加繁重，为了确保全市药品检验工作顺利开展，更好的为药品监管做好技术支撑，设置全市药品抽验专项经费，保障全市药品检验基本运转。</p> <p>国家建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制度，对食源性疾病、食品污染物以及食品中的有害因素进行监测。保健食品和特殊化妆品也是与公众健康息息相关的产品，必须通过开展风险监测工作（即评价性抽验工作），才能了解其安全状况。</p> <p>餐饮环节食品市场尚不规范，非法添加化学药物和有毒原料、广告中夸大疗效误导消费者等违法行为不断发生，给公众健康带来极大危害。同时，随着经济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公众对健康的需求和对高品质生活的追求越来越高，迫切需要加强对餐饮、保化品进行检验。根据检测结果结果向市政府递交我市的餐饮、保化品环节安全白皮书，完善各种监管措施。全年完成药品检验 527 批次，检出不合格 50 批次。食品、保化品检验 2078 批，检出不合格样品 108 批次，蔬菜水果、水产制品等食品快速检测 2266 批，检测出阳性样品 25 批次，保证了广大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安全，促进了和谐社会的建设，营造安定团结的社会环境，做到让人民群众放心，党和政府满意。</p>
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年年初预算 180 万元，非税超收成本返还 10.79 万元，追加 40 万元，合计 230.79 万元，全部用于食品、药品、保化品的检测工作中。支出明细：办公费 20.53 万元、印刷费 3.38、电费 12.49 万元、邮电费 10.65 万元、差旅费 11.38 万元、培训费 10.57 万元、专用材料费 41.96 万元、劳务费 30 万元、委托业务费 5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8.5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7 万元、购专用设备 46.72 万元，合计 230.79 万元。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p>为做好株洲市 2018 年食品和药品的安全监督检验工作，保障株洲市食品和用药安全，根据《关于印发 2018 年株洲市食品和药品安全监督抽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株食药监发【2018】11 号文件的安排和部署，以及食药安委 2018 年食品监督抽检的总体安排，结合我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的具体要求，我所承接了市本级的食品抽样检验工作，由监督科制定了工作方案并实施，项目从 3 月 22 日开始，11 月份结束。</p>
项目绩效情况（项目成本控制、节约情况、项目完成进度和质量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情况、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等等）	<p>我所共检验检测食品、药品、化妆品 2884 批，其中食品监督抽检 2078 批次，检出不合格品 108 批次，不合格率 5.2%；药品监督抽检 527 批次，检出不合格品 50 批次，不合格率 9.5%。监督抽检食品完成进度在全省名列前茅；省抽食用农产品不合格样品检出率 2.94%，全省排名第一。率先完成快检产品评价工作。探索开展了快检产品评价工作，派遣人员到省食检院培训，对已开展的快检项目进行筛选，结合实际情况选择了“火锅底料中吗啡快检产品”进行评价，制定了评价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制定的时间节点完成评价工作，完成了 150 批次盲样测定，并根据测试结果编制了评价报告，率先将评价结果上报省局。行刑衔接检测运转畅通。第一时间开展检测，第一时间出具检测结果，受检行刑衔接样品 59 批，检出不合格样品 45 批，主要为壮阳类保健食品非法添加西地那非、他达那非西药成分。食品快检工作推广到城乡结合部。针对本地市场食品安全质量情况，制定了食品快检工作计划，将快检工作推广到城乡结合部集市和学校食堂，共完成蔬菜、干货类、肉制品、水产品等食品快速检测 2266 批次，检测出阳性样品 25 批次。保证了广大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安全，促进了和谐社会的建设，营造安定团结的社会环境，做到让人民群众放心，党和政府满意。</p>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单位：株洲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仪器设备检测维修经费

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绩效目标)	食品、药品的安全关系到千家万户，为确保食品药品安全，加强食品药品监管，保护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促进和谐社会建设，营造安定团结的社会环境。做到让人民群众放心，党和政府满意。 该项目主要是保障全市人民的饮食和用药安全，完成市政府和市局下达的检验任务，为维护仪器设备的正常运行，完成各项检验任务。
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年年初预算 30 万元，全部用于仪器设备的维护和维修。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绩效情况(项目成本控制、节约情况、项目完成进度和质量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情况、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等等)	全年全所完成药品检验 524 批，食品、保化品检验 2078 批，蔬菜水果、水产制品等食品快速检测 2266 批，为这些任务的完成提供了保障。保证了广大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安全，促进了和谐社会的建设，营造安定团结的社会环境，做到让人民群众放心，党和政府满意。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单位：株洲市药品审评认证与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项目名称：药品和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专项经费

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绩效目标)	市局领导对该项工作非常重视，制订了《实施方案》及《建设标准》等文件，明确了工作要求。今年在株洲县试点的基础上，在全市推进了基层监测网络规范化建设工作。市级以市中心为结点，联结各县市区级监测机构，组成市级监测网；县级以县中心为结点，联结各乡镇监管所，组成县级监测网；镇级以监管所为结点，联结村信息员，组成乡镇监测网。实现全市所有乡镇监测网络全覆盖。
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年年初预算 10 万元。全部用于药品和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工作中。支出明细：办公费 20698 元，差旅费 23754 元、培训费 33394.26 元、劳务费 9410.54 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11225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8.2 元、合计 100000 元。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在市局领导的高度重视下，制订了《实施方案》及《建设标准》等文件，明确了工作要求。并将监测工作纳入了局系统绩效考核内容，确保了工作有效推动。全市 ADR 注册用户数达到 938 个，比上度年增长了 23.9%；MDR 注册用户数达到 522 个，增长了 33.5%。实现了全市所有乡镇监测网络全覆盖。
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成本控制、节约情况、项目完成进度和质量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情况、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等等)	本年度共上报 ADR 报告 4135 份，其中严重报告 603 份，完成目标任务的 188.4%。上报 MDR 报告 1266 份，完成目标任务的 158.3%。上报药物滥用报告 1778 份，化妆品报告 512 份，完成目标任务的 213.3%。在省中心组织的报告质量评估中化妆品报告得分排名第一，药品、器械得分排名前列。